



(12)实用新型专利

(10)授权公告号 CN 211846786 U

(45)授权公告日 2020.11.03

(21)申请号 201922205847.4

(22)申请日 2019.12.11

(73)专利权人 格尔森电梯有限公司

地址 313000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南浔镇
兴园路355号

(72)发明人 王林锦 温海燕 张佳明 姚金伟
桂启军

(74)专利代理机构 北京权智天下知识产权代理
事务所(普通合伙) 11638

代理人 李海燕

(51)Int.Cl.

B66B 11/02(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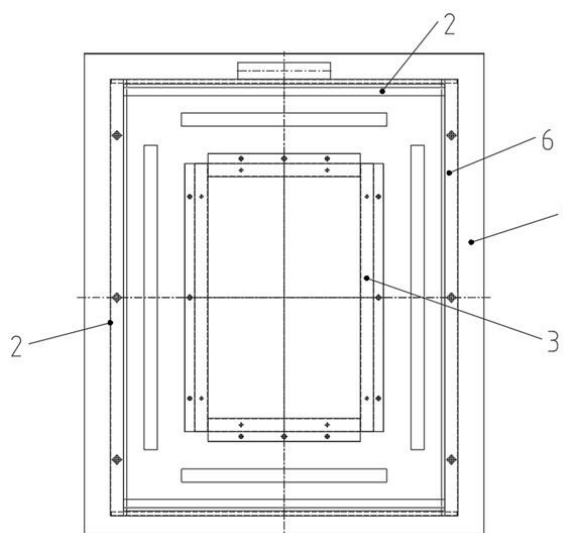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2页

(54)实用新型名称

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

(57)摘要

本实用新型提出了一种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包括轿顶结构和吊顶结构,轿顶结构设置在电梯轿顶的顶部,吊顶结构固定连接在轿顶结构下部,且位于电梯轿厢的内部,轿顶结构包括有轿顶板,轿顶板的底部固定吊顶结构,所述吊顶结构包括有吊顶外框、内吊顶支架、均光板和装饰板,所述吊顶外框固定在轿顶板的外侧边缘,并形成矩形的框架结构,吊顶外框合围成矩形的吊顶空间,所述内吊顶支架也合围成矩形的框架结构并处于吊顶空间的中部,所述均光板的面积与吊顶外框合围的面积对应设置,本装置具有亮度高并且光线均匀柔和的特点,同时提高了美观度,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适配多种电梯结构,并且制造的成本低,便于企业大规模的生产。



1. 一种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包括轿顶结构和吊顶结构,轿顶结构设置在电梯轿顶的顶部,其特征在于:吊顶结构固定连接在轿顶结构下部,且位于电梯轿厢的内部,轿顶结构包括有轿顶板(1),轿顶板(1)的底部固定吊顶结构,所述吊顶结构包括有吊顶外框(2)、内吊顶支架(3)、均光板(4)和装饰板(5),所述吊顶外框(2)固定在轿顶板(1)的外侧边缘,并形成矩形的框架结构,吊顶外框(2)合围成矩形的吊顶空间,所述内吊顶支架(3)也合围成矩形的框架结构并处于吊顶空间的中部,所述均光板(4)的面积与吊顶外框(2)合围的面积对应设置,均光板(4)的中部开有容纳装饰板(5)的开窗,所述装饰板(5)与内吊顶支架(3)的合围面积对应设置,装饰板(5)嵌入设置在均光板(4)的开窗内。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其特征在于:所述吊顶外框(2)的底部边缘成型有固定边(6),固定边(6)为水平成型,固定边(6)上成型有固定孔,所述固定孔在固定边(6)上均匀间隔排列有多个,固定孔成型为长圆孔,均光板(4)通过固定孔固定在吊顶外框(2)上。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其特征在于:所述内吊顶支架(3)由四个首尾相连的“C”型钢固定成型,“C”型钢的上边缘固定在轿顶板(1)上,其下边缘连接有装饰板(5),装饰板(5)和内吊顶支架(3)之间固定封闭设置。

4.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其特征在于:所述装饰板(5)为实木板,实木板为直板结构,其外表面涂覆有光泽的面漆。

5.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其特征在于:所述吊顶外框(2)之间相互焊接固定,并且表面设置为金属烤漆面,吊灯外框的边缘去除毛刺。

6.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其特征在于:所述均光板(4)内设置有LED灯板,LED灯板上设置有多个均匀排布的LED灯珠。

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电梯的内部装饰结构的改进,具体是一种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

背景技术

[0002] 电梯是一种用在建筑物中的提供升降功能的特种设备,广义上的电梯有厢式电梯和扶梯的区别,都是属于常见的电梯设备类型,而平常统称的电梯是指厢式电梯,厢式电梯被限制在预设好的井道中并上下运行,而对应的主体运动结构就是轿厢,轿厢具有独立的内部空间,用来承载负载,而常见的客用电梯内部是直接与人接触的环境空间,在环境空间内需要创造出一个与正常建筑空间无异的承载环境,轿厢空间内本身为封闭的空间,在这个空间内需要设置照明和通风的装置,这些基本的环境设备通常是设置在电梯的顶部,就是所谓的轿顶,而为了美观,轿顶上还设置的有吊顶,与常规的建筑中的吊顶的作用相同,用于美观装饰和遮挡有关的设备电器结构。

[0003] 传统的吊顶中照明装置是采用日光灯管或者是筒灯,光源的光线集中,并且由于吊顶的内部结构会产生阴影的部分,使得电梯内的光照不均匀,如需要进一步的照明,需要补充多个点光源,使得生产的成本提高,并且加大的电路的负载,增多了电路连接,对检修和维护增大的负担。

实用新型内容

[0004]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克服现有技术中存在的上述不足,而提供一种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

[0005] 本实用新型解决上述问题所采用的技术方案是:包括轿顶结构和吊顶结构,轿顶结构设置在电梯轿顶的顶部,吊顶结构固定连接在轿顶结构下部,且位于电梯轿厢的内部,轿顶结构包括有轿顶板,轿顶板的底部固定吊顶结构,所述吊顶结构包括有吊顶外框、内吊顶支架、均光板和装饰板,所述吊顶外框固定在轿顶板的外侧边缘,并形成矩形的框架结构,吊顶外框合围成矩形的吊顶空间,所述内吊顶支架也合围成矩形的框架结构并处于吊顶空间的中部,所述均光板的面积与吊顶外框合围的面积对应设置,均光板的中部开有容纳装饰板的开窗,所述装饰板与内吊顶支架的合围面积对应设置,装饰板嵌入设置在均光板的开窗内。

[0006] 本装置是一种高亮型的电梯吊顶结构,具有亮度高并且光线均匀柔和的特点,同时提高了美观度,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适配多种电梯结构,并且制造的成本低,便于企业大规模的生产。在具体的结构中吊顶结构是固定在轿顶结构的底部,处于电梯的内部环境中,所以需要有良好的外部面,吊顶主要都连接在轿顶板上,吊顶结构有吊顶外框,吊顶外框成型吊顶的空间,在空间内安装相应的照明等装置,本结构中采用的大面积的均光板的结构,可以提高照明的面积,扩大照明的覆盖面,提高亮度和均匀性,装饰板用于美观。

[0007] 进一步的,所述吊顶外框的底部边缘成型有固定边,固定边为水平成型,固定边上

成型有固定孔,所述固定孔在固定边上均匀间隔排列有多个,固定孔成型为长圆孔,均光板通过固定孔固定在吊顶外框上。固定边的作用是用于与均光板连接,均光板多为平整的板面结构,需要有相应的连接边缘与其连接。

[0008] 进一步的,所述内吊顶支架由四个首尾相连的“C”型钢固定成型,“C”型钢的上边缘固定在轿顶板上,其下边缘连接有装饰板,装饰板和内吊顶支架之间固定封闭设置。内吊顶支架用于固定装饰板,装饰板需要刚性的连接结构。

[0009] 进一步的,所述装饰板为实木板,实木板为直板结构,其外表面涂覆有光泽的面漆。外表面光泽的面漆可以提高亮度,并且能提高美观度。

[0010] 进一步的,所述吊顶外框之间相互焊接固定,并且表面设置为金属烤漆面,吊灯外框的边缘去除毛刺。吊顶外框的表面有可能与人体接触,需要去除不安全的边缘,并且为了提高表面效果,所以设置表面处理层。

[0011] 进一步的,所述均光板内设置有LED灯板,LED灯板上设置有多个均匀排布的LED灯珠。LED灯板的灯珠能保证亮度的稳定,并且均匀分布后有面光源的效果,在均光之后,光源的均匀性提高。

[0012] 本实用新型与现有技术相比,具有以下优点和效果:本装置是一种高亮型的电梯吊顶结构,具有亮度高并且光线均匀柔和的特点,同时提高了美观度,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适配多种电梯结构,并且制造的成本低,便于企业大规模的生产。在具体的结构中吊顶结构是固定在轿顶结构的底部,处于电梯的内部环境中,所以需要有良好的外部面,吊顶主要都连接在轿顶板上,吊顶结构有吊顶外框,吊顶外框成型吊顶的空间,在空间内安装相应的照明等装置,本结构中采用的大面积的均光板的结构,可以提高照明的面积,扩大照明的覆盖面,提高亮度和均匀性,装饰板用于美观。

附图说明

[0013] 图1是本实用新型的结构示意图。

[0014] 图2是本实用新型的立体状态图。

[0015] 图中:1、轿顶板,2、吊顶外框,3、内吊顶支架,4、均光板,5、装饰板,6、固定边。

具体实施方式

[0016] 下面结合附图并通过实施例对本实用新型作进一步的详细说明,以下实施例是对本实用新型的解释而本实用新型并不局限于以下实施例。

[0017] 一种高亮型电梯吊顶结构,包括轿顶结构和吊顶结构,轿顶结构设置在电梯轿顶的顶部,吊顶结构固定连接在轿顶结构下部,且位于电梯轿厢的内部,轿顶结构包括有轿顶板1,轿顶板1的底部固定吊顶结构,所述吊顶结构包括有吊顶外框2、内吊顶支架3、均光板4和装饰板5,所述吊顶外框2固定在轿顶板1的外侧边缘,并形成矩形的框架结构,吊顶外框2合围成矩形的吊顶空间,所述内吊顶支架3也合围成矩形的框架结构并处于吊顶空间的中部,所述均光板4的面积与吊顶外框2合围的面积对应设置,均光板4的中部开有容纳装饰板5的开窗,所述装饰板5与内吊顶支架3的合围面积对应设置,装饰板5嵌入设置在均光板4的开窗内。

[0018] 所述吊顶外框2的底部边缘成型有固定边6,固定边6为水平成型,固定边6上成型

有固定孔,所述固定孔在固定边6上均匀间隔排列有多个,固定孔成型为长圆孔,均光板4通过固定孔固定在吊顶外框2上。

[0019] 所述内吊顶支架3由四个首尾相连的“C”型钢固定成型,“C”型钢的上边缘固定在轿顶板1上,其下边缘连接有装饰板5,装饰板5和内吊顶支架3之间固定封闭设置。

[0020] 所述装饰板5为实木板,实木板为直板结构,其外表面涂覆有光泽的面漆。

[0021] 所述吊顶外框2之间相互焊接固定,并且表面设置为金属烤漆面,吊灯外框的边缘去除毛刺。

[0022] 所述均光板4内设置有LED灯板,LED灯板上设置有多个均匀排布的LED灯珠。

[0023] 对于本领域的技术人员而言,显然本实用新型不限于上述示范性实施例的细节,而且在不背离本实用新型的精神或基本特征的情况下,能够以其他的具体形式实现本实用新型,因此无论从哪一点看,均应将实施例看做示范性的,而非限制性的,本实用新型的范围由权利要求而不是上述说明限定,因此旨在将落在权利要求的等同要件的含义和范围内所有变化囊括在本实用新型内。不应将权利要求中的任何附图标记视为限制所涉及的权利要求。

[0024] 此外,应当理解,虽然本说明书按照实施方式加以叙述,但并非每个实施方式仅包含一个独立的技术方案,说明书的这种叙述方式仅仅是为清楚起见,本领域技术人员应当将说明书作为一个整体,各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也可以经适当组合,形成本领域技术人员可以理解的其他实施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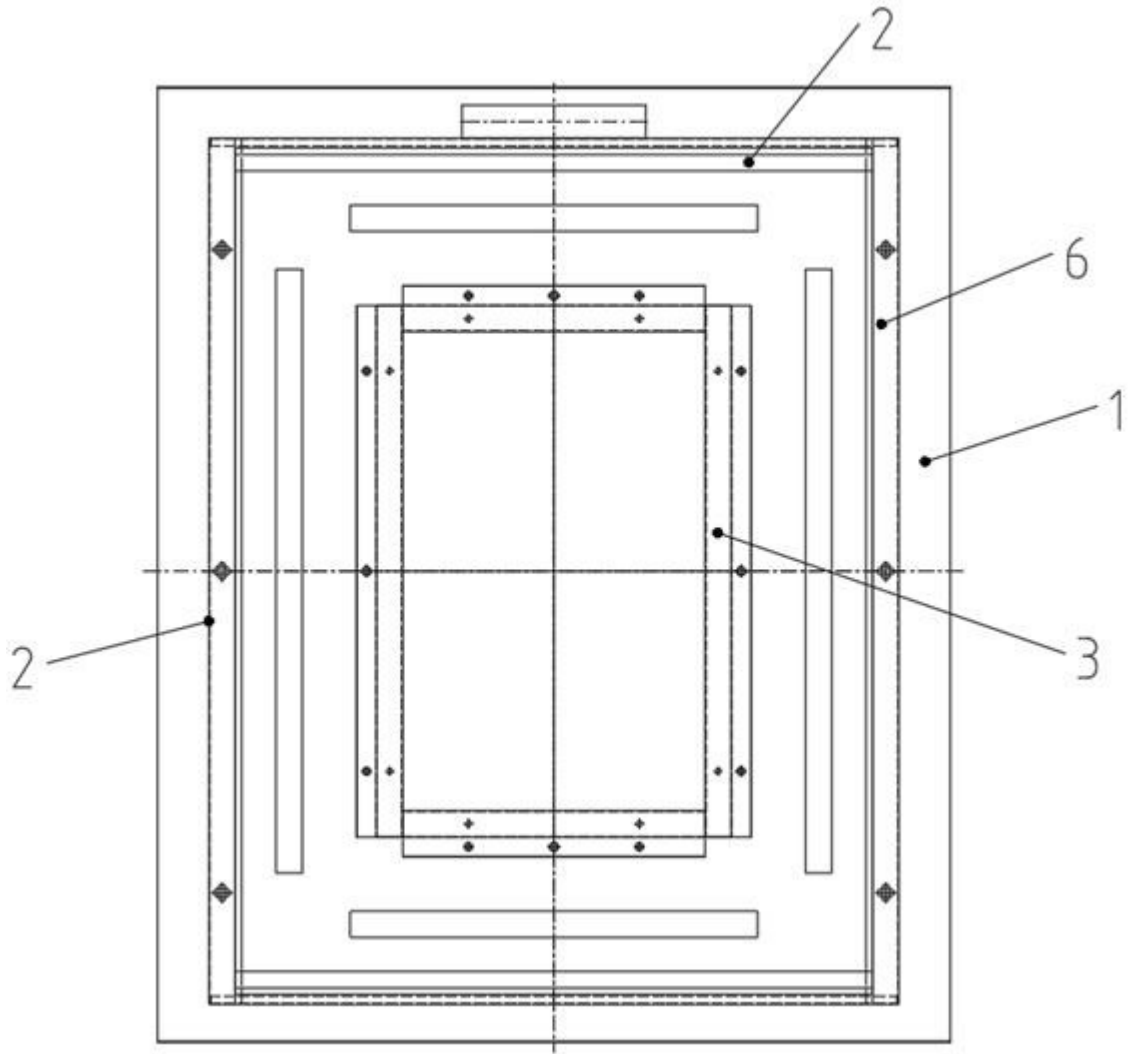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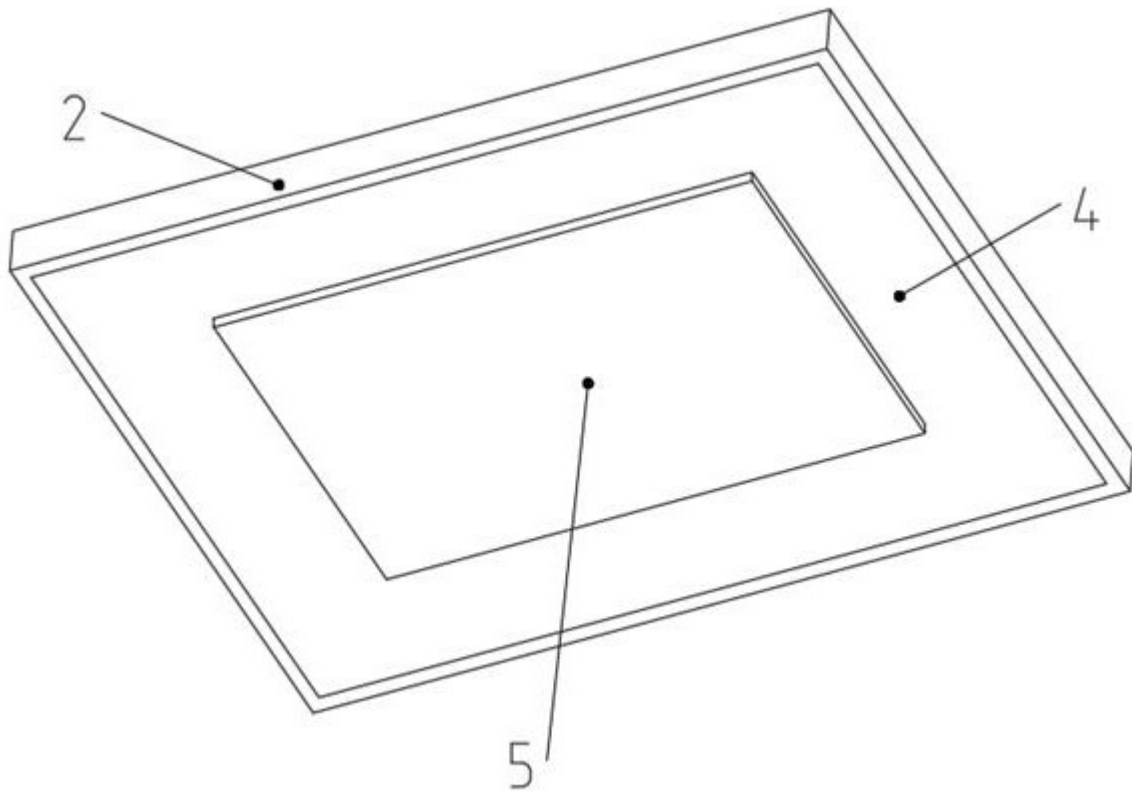


图2